

師範小叢書

小學怎樣兼辦社會教育

吳鼎編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師範小叢書

小學怎樣兼辦社會教育

吳鼎編著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可能性·····	五
第三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目標·····	九
第四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原則·····	一三
第五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步驟·····	一七
第六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組織·····	二四
第七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設備·····	二九
第八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辦法一——公民教育·····	二三
第一節	公民教育概論·····	二三

第二節 怎樣辦理抗敵宣傳……………三四

第三節 怎樣辦理通俗演講……………四一

第四節 怎樣辦理壁報……………四六

第五節 怎樣協助保甲編組……………四七

第六節 怎樣推行新生活運動……………五〇

第九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辦法二——生計教育……………五三

第一節 生計教育概論……………五三

第二節 怎樣協助興辦地方建設事業……………五四

第三節 怎樣協助合作社的組織……………五八

第十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辦法三——健康教育……………六一

第一節 健康教育概論……………六一

第二節 怎樣辦理民衆衛生指導……………六二

第十一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辦法四——語文教育……………六七

第一節	語文教育概論	六七
-----	--------	----

第二節	怎樣兼辦民衆學校	六七
-----	----------	----

第三節	怎樣設立民衆問字代筆處	七二
-----	-------------	----

第四節	怎樣實施小先生挨戶教學	七三
-----	-------------	----

第五節	怎樣實施巡迴教學	七五
-----	----------	----

第六節	怎樣設立民衆閱覽處	七五
-----	-----------	----

第十二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辦法五——家政教育 七七

第一節	家政教育概論	七七
-----	--------	----

第二節	怎樣實施家庭訪問	七八
-----	----------	----

第三節	怎樣實施家庭集會	八〇
-----	----------	----

第四節	怎樣實施家庭通信	八三
-----	----------	----

第五節	怎樣辦理家庭教育班	八五
-----	-----------	----

小學怎樣兼辦社會教育

第一章 緒論

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原是整個教育機體上的兩個方面；是相關的，不是分割的；事業的性質是相輔相成的，而不是並列的。雖然它的施教方式和教學方法不盡相同，卻留有很多溝通的機會合作的餘地。在社會教育事項中，能採取學校方式來施教，如民衆學校；在學校方面，更因社會教育的範圍廣大，工作涉及多方面，任擇其中適宜的幾項事業來兼辦，不但是可能，而且是輕而易舉的。

世界教育權威者杜威 (John Dewey)，很早就提出了學校社會化的意見；他以為教育即生活，學校即社會。一個理想的學校，應該是一個社會化的學校。學校內一切的設施，要使之能和社會生活相適應，學校自身應使之成爲社會教化的中心。要實現這個理想，除了充實並革新學校內部課程使之社會化外，就要打開學校門牆，擴大教育園地，把教育推廣到社會上去！

在歐美各國，這類先例頗多，中等以上之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事業的，姑置勿論；即以小學教育而論，兼辦社教，在歐美各國亦早著成效。試以美國及蘇聯為例：美國遠在一八九五年時，印第安州就有學校爲社會中心的實行，由學校所在地推廣社會教育。至一八八一年，就有十多州的地方均承認學校的社會教育活動，爲正式工作。至一八八九——一九〇二年之間，紐約州學校均開放操場，後又設置夜課，並作羣衆娛樂。一九一一年，全國教育協會在舊金山開會，決定學校開放，作爲社會、政治、文化、娛樂的中心，從此，以學校爲社會教育中心的內容，更爲充實。一九一六年，以學校作社會中心的，有四六三城。歐戰時，這些學校曾作過很多的助戰運動。據一九三〇年紐約一州五個地方的統計，已有四六九個社會活動的中心，參加的人，達五、五〇〇、〇〇〇人，他們的活動，有下列各種：（1）運動；（2）娛樂；（3）各種會社；（4）公共集會；（5）講演；（6）社會臨時活動；（7）市運臨時活動；（8）舞蹈；（9）夜課；（10）合作社；（11）開放遊戲及研究的場所。至於蘇聯的學校，係以「勞作」和「社會」兩個概念爲中心，他們爲養成兒童的社會主義觀念，以直接參加建設新社會秩序的工作，所以「社會有用的勞動」成爲學校活動的重要部份。蘇聯小學的社會教育工作，約可分爲十類：（1）經濟活動；（2）社會政治工作；（3）民衆文化；（4）健康保護；（5）社會福利；（6）交通；（7）合作；（8）地方事業；（9）自然富源的保存；（10）對於住民的個人扶助。此外如法蘭西、墨西哥等國的小學，均以兼辦社會教育稱著於世，此地不再詳舉。

我國教育，遠不及歐美各國的普及，社會教育的需要，更比其他任何國家爲急迫。但是目前除了極少數的社教專業人員，在努力苦幹外，一般學校對於社會教育的工作，實在太漠視了。以整個教育的發展而論，誠不應有此種現象；以抗戰建國需要而論，學校教育人員更應挺起脊梁，負起兼辦社會教育的使命。有人說：在抗戰以前，國內亦有學校兼辦社會教育的，如：燕子磯小學，堯化門小學，曉莊學校，河南香泉小學，安徽黃獅小學等。近年以來，有上海山海工學團，鄒平鄉農學校，廣西國民基礎學校等，並頗負盛名。但這樣的學校，在全國看來，畢竟是少數。在目前強鄰壓境，國運危急的時候，對於社會教育，必須兼程推進；同時各學校的教育工作，也必須與抗戰建國配合起來，以挽救過去分割各不相謀之弊。因此，教育部有「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之頒佈，目的即在打破學校與社會兩者之間的隔閡，使國內各級學校，各以本校爲起點，進而改造社會。從社會教育立場來說，這個辦法，是給予社會教育前途發展上一大助力；從整個教育改進方面來說，它是象徵着畸形教育發展的沒落，生活化，社會化的健全教育實現的開端。凡我教育界同人，不論是服務學校教育，抑或社會教育，對於部頒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的執行，應該要通力合作，不分彼此，共同作最大的努力。

關於小學方面，部頒辦法中第五條之規定爲：「小學校除應兼辦民衆識字教育及抗戰宣傳外，並應酌量兼辦下列社會教育工作二種以上：（1）通俗演講；（2）壁報；（3）民衆衛生指

導；(4)學生家庭訪問；(5)懇親會；(6)協助保甲編組；(7)協助興辦地方建設事業；(8)協助合作社之組織；(9)其他切合社會需要之教育。」並於通令中具體說明：「小學應盡其才力，爲數鄉或一鄉服務。」是今後小學教育，應除其本身教育事業外，更以其精神產業與物質產業，如學校的人才、設備等發展到學校所在地之社會民衆身上去，這種新興的事業，希望小學教育界同人，鼓起精神，努力去做，以增強抗戰的力量，以奠定建國的基礎。

第二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可能性

自從教育部「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頒布以後，一般人以為中等以上學校兼辦社會教育，因為才力豐富，較為容易；若小學亦兼辦社會教育，則必有兩敗俱傷之危險。亦有人說，小學的懇親會等已是實施社會教育的具體表現，如再擴充範圍，學校教育必因社會教育的進步而效率更好。吾人姑不論其孰是孰非，且就事實加以分析研究，看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究竟有無可能性。

現在，我們先從社會教育方面研究，看小學兼辦社會教育，有那些便利。

第一，小學設置地點，比較他種任何教育機關，來得普遍，如果兼辦社會教育，則社教自易推廣。

第二，小學教師對於兒童家長，已建立信仰，而兒童家長，一般以失學為多，故小學教師兼任社會教育教師，則推行自易。

第三，小學教師多受過師範訓練，對於教學訓導，均有經驗，如使兼任社會教育教師，則效果必良。

第四，小學校中年齡較大，年級較高，品學兼優的兒童，可以訓練為「小先生」，使之擔

任幫助推進社會教育工作，則可深入家庭，易於普及。

第五，小學校之校具及教具，已有相當的設備，如用以兼辦社會教育，可以儘量利用，不必另起爐竈，徒多紛擾。

第六，小學教師原有薪給，如使兼辦社會教育，只須增加相當津貼，不必如單辦社教的人員，須給予全薪，在經費上算起來，也不無經濟。

就以上六點看起來，小學兼辦社會教育，在社會教育方面，自然是有益無損。現在，我們再從小學教育本身方面研究，如兼辦社會教育，有些甚麼困難。

第一，是教師的精力問題。小學教師，類多任課甚重，兼之課外兒童生活的指導，課卷的批閱，級務校務的處理等等，已使一個小學教師，夙興夜寐的勤勞，苦有不易應付盡善盡美之感，若再加上社會教育推行工作，則誠非能力所可支持，勉強兼任，將不免兩敗俱傷，無補於事。而且若干鄉村小學，單級小學，短期小學等等，大都是一人兼任一校之校長、教師、校工、廚役等工作，似更有不能兼任推行社會教育之可能。

第二，是教師的技術問題。今日之小學教師，大部分受過去的師範教育，過去師範教育中，並無社會教育之課程，而社會教育工作的重要及其範圍的廣泛，其中實含有專門技術。以目下小學教師，多未受過此種專門訓練，一旦使之兼辦社會教育，恐將不能勝任愉快。

第三，是「小先生」的能力問題。小學兒童年齡幼小，能力薄弱，公民常識不甚豐富，不

足以樹立師表。如以推行社會教育，不但難收效果，而且反荒誤了兒童的學業。

這三個問題，陡然從表面上看起來，實在有顧慮的必要；但若加以研究，亦有可能的解決方法：

第一個教師精力的問題，誠應值得顧慮，現在解決的方法，是每兩級增加一個教師，不滿兩級的以兩級計算。這樣一來，每級至少可添半個教師，就是每個教師至少可以抽出一日的四分之一的时间來，從事社會教育工作。如此，不但社教容易推廣，而教師的精力，亦得藉以調劑。即小學本身，亦可藉社會教育的發達，而增高效率。這種辦法，不免影響到經濟問題，但是每校酌量增加教師，比單獨設立社教機關，仍爲經濟，並聞教育部已有解決辦法，行將頒佈，是第一個問題已解決了。

第二個教師的技術問題，亦不難解決；因爲小學教師，已有相當的教學常識與經驗，以之推行社會教育，只須加以短期訓練，自能勝任愉快；若必責以專門人才，則值此國家緊要關頭，需才孔急，能有這樣的人才去擔任推行社會教育的工作，已可強差人意了。

第三個「小先生」能力的問題，也不難解決。便是小學對於「小先生」的選擇，必須是年齡較大，年級較高，而且是品學兼優的兒童。選定以後，加以相當的訓練，然後再使之充當「小先生」，使之幫助推行社會教育。而且「小先生」所擔任的工作，只限於識字教育，及公民常識一部份，其他精神訓練及自衛訓練等工作，仍由小學教師擔任。如此，自不會因兒童能

力薄弱，減低社會教育的效果，亦不致荒廢兒童的學業。

根據以上的論斷，小學兼辦社會教育，只要對於經費與師資兩方面稍加調整，其可能性是很大的。

第三章 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目標

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目標不同，社會教育目標，迄今未經教育部公布。但據專家意見，社會教育目標應爲「根據我國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養成健全公民，提高文化水準，以改善人民生活，促進社會發展。」不過在目前抗戰時期，教育部對於社會教育的目標，曾規定有下面六條：

- (1) 喚起民衆民族意識；
- (2) 灌輸民衆抗戰知識；
- (3) 堅強民衆抗戰意志；
- (4) 訓練民衆抗戰技能；
- (5) 充實民衆基礎知識；
- (6) 增進民衆生產能力。

這幾項目標，是目前從事社教工作者應有的認識；小學教師兼辦社會教育工作是新的事業，故對於這幾項目標，尤應有澈底的認識纔才是。

我們現在再進一步研究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的目標：此種目標，應根據專家對於社會生活的

分析，再參照抗戰建國的需要，加以訂定。茲以吾人研究結果，訂定小學兼辦社會教育目標如下，藉供參考。

(甲)公民教育方面 實施公民訓練，以培養民族意識，灌輸抗戰知能，促成民衆組織，推進地方自治，鞏固國家基礎。

(1)學校附近民衆具有民族觀念，國家意識，及抗敵的決心。

(2)各鄉鎮自治機關組織完備，並確能代表民衆謀利益。

(3)各鄉鎮至少有一個以上之民衆團體，並有過半數民衆參與團體活動。

(4)鄉村道路平坦而有適當之寬度。

(5)地方上有合法並有力的自衛團體。

(乙)生計教育方面 實施生計指導，以增加民衆生產，改善社會經濟。

(1)各鄉鎮至少有一個合作社。

(2)大多數農家，能改良種植方法。

(3)大多數民衆家庭，均有相當副業。

(4)山地完全造林，並有適當的管理。

(5)池沼多數養魚，並有合法的經營。

(丙)健康教育方面 實施健康訓練，以鍛鍊民衆的體格。灌輸衛生的常識，養成各種健康

的習慣。

(1) 人人有健康的身體。

(2) 人人有衛生的知識及習慣。

(3) 人人有清潔衛生的家庭。

(4) 人人有耐苦耐勞的精神。

(5) 人人有爬、攀、跑、跳、抬、擔、負、扛等技能。

(6) 人人有簡單的醫藥知識及救急的方法。

(丁) 語文教育方面 實施語文教學，以提高民衆智識水準，推進社會文化。

(1) 年在十六歲至三十五歲之青年及成人，至少有百分之七十五畢業於民衆學校。

(2) 年在三十五歲至五十歲之成人，至少有百分之五十畢業於民衆學校。

(3) 各鄉鎮能自謀義務教育的推廣。

(4) 各種地方事業均有適當之領袖。

(5) 大多數人信仰科學。

(戊) 家政教育方面 實施家政教育，以灌輸治家知識，改良家庭生活，革除不良習俗，提倡適合新生活標準之家政。

倡適合新生活標準之家政。

(1) 家庭間人人有工作，而且相親相愛，和睦鄰里。



- (2) 家庭生活簡單樸素，符合新生活標準。
- (3) 家庭副業普遍的注重。
- (4) 兒童習慣、子女婚姻，均有良好的指導。